

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《2019-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》第二期实施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19年9月27日、2019年10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〈2019-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摘要的议案》及相关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9月28日、2019年10月16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的相关公告文件。

2020年8月14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〈2019-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〉第二期实施方案的议案》，决定推出《2019-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》第二期实施方案，根据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本项议案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现将具体实施方案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

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于2020业务年度提取的薪酬激励奖金净额（代扣代缴员工个税后的薪酬激励奖金）。

二、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及分配比例

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参加对象合计不超过100人，包括：

- 1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；
- 2、经公司董事会确定的其他正式员工。

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参加对象持有份额预计如下，总规模不超过500万元：

持有人	职务	预计份额	预计占总份额的
-----	----	------	---------

		(份)	比例
施服斌	董事、常务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	315580	6.42%
蔡飞飞	董事、副总经理	233205	4.75%
王洪阳	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	120705	2.46%
周虎华	副总经理	296080	6.02%
陈杨思嘉	监事会主席	27105	0.55%
洪麟芝	监事	116705	2.37%
朱炜	监事	39120	0.80%
小计(8人)		1148500	23.37%
其他人员		3766105	76.63%
合计		4914605	100%

(具体参加人数及认购份额以实际缴款为准。)

三、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

- 1、 上市公司回购本公司股票；
- 2、 二级市场购买；
- 3、 法律、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。

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其他相关事项按照《2019-2024 员工持股计划》的要求执行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〇年八月十四日